

## 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一般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正在筹划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力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 39 名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山东宏济堂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济堂”或“标的公司”）99.42%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2024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相关议案，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重大资产重组》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交易可能被暂停或者可能被终止作出如下风险提示：

1、本次重组存在如下被暂停、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1）尽管在本次交易过程中上市公司已经按照相关规定采取了严格的保密措施，尽可能缩小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的范围，减少内幕信息的传播，但仍无法排除上市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或涉嫌内幕交易致使本次交易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2）本次重组存在因标的公司出现其他重大不利事项，而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3）本次重组自相关重组协议签署之日起至最终实施完毕存在一定时间跨度，期间市场环境可能发生变化，本次交易的评估值及交易价格尚未确定，上述事项将影响本次重组上市公司、交易对方以及标的资产的经营决策及本次交易的

实现，从而存在导致本次交易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可能性。

(4) 在本次交易审核过程中，交易各方可能根据监管机构的意见及各自诉求不断调整和完善交易方案，如交易各方无法就调整和完善本次交易方案的相关措施达成一致，交易各方均有可能选择终止本次交易。

(5) 其他可能导致交易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2、本次交易方案尚需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公司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交易对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必要的批准备案或内部决策程序，通过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反垄断局经营者集中审查（如需），并经深交所审核通过和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后方可正式实施，本次交易能否获得相关批准或核准，以及获得相关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已在 2024 年 10 月 22 日披露的《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中对本次交易的有关风险进行了提示。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阅读预案中的相关风险提示内容，并郑重提示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2 日